中国扶贫发展中心2020年公开招聘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中国扶贫发展中心拟公开招聘2名正式在编人员，具体事项如下。

一、单位简介

中国扶贫发展中心是国务院扶贫办直属的正局级事业单位,1995年成立。主要职责:开展扶贫战略和脱贫攻坚规划研究,参与推动区域性扶贫开发、产业扶贫、金融扶贫,负责专项扶贫重点项目实施指导,承担相关项目监测评估及咨询等。

二、招聘岗位

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2名，具体岗位信息详见附件1。

三、**应聘人员基本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政治立场坚定，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热爱扶贫事业；

（三）遵守宪法和法律；

（四）具有良好的品行；

（五）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学历等条件；

（六）身体健康；

四、报名安排

（一）报名截止时间:2020年4月15日

（二）报名方法:应聘人员通过电子邮件报名,邮件及附件标题按以下格式注明：姓名+岗位名称，邮箱地址：fazhanzhongxin17@126.com。应聘人员须按岗位进行报名（附件1：中国扶贫发展中心2020年公开招聘计划表），每位报名人员只能报考一个岗位，报考多个岗位的，取消报名资格。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报名实行诚信承诺制,报考者须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

（三）报名材料:应聘人员下载、填写《中国扶贫发展中心2020年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附件2，以下简称《报名登记表》）,连同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英语四六级证书、获奖证书等相关材料的扫描件及近期1寸证件电子照片,压缩打包发送至邮箱。

（四）资格初审。根据岗位要求，对提交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核,确定参加笔试人选。如某一岗位招聘人数与通过审核人数比例低于1：3，则取消该岗位。以电话方式通知通过审核者参加考试,请保持通讯畅通。

五、考试安排

考试采用笔试和面试两种方式进行（笔试满分100分，面试满分100分），笔试与面试成绩各占综合成绩的50%。根据笔试成绩高低分排名，按1：5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选。

六、确定考察对象

根据考试综合成绩排名,每个岗位确定前2名人员为考察对象。参加面试人数在5人及以上的，综合成绩排名第一和第二的考生进入体检和考察环节；在5人以下的，综合成绩排名第一和第二的考生，且面试成绩应达到75分及以上，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

七、考察和体检

（一）考察。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和拟聘岗位的要求,着重了解考察对象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能力素质、遵纪守法等情况，查阅考察对象的个人档案。若发现考察对象档案存在影响聘用的情况，则不予聘用。

（二）体检。根据考察情况,每个岗位确定1名拟聘用人员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如体检不合格,另1名考察对象递补。

八、公示与聘用

（一）根据考察、体检情况，研究确定拟聘用人员，在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公共招聘服务平台、国务院扶贫办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7个工作日。

（二）公示期满，对没有异议或反映的问题经查实不影响聘用的人员，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

九、联系方式

电话：010-84158831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北街1号中国扶贫发展中心1703室

附件：1.中国扶贫发展中心招聘2020年应届毕业生计划表

 2.中国扶贫发展中心招聘2020年应届毕业生报名登记表

中国扶贫发展中心

2020年3月31日